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雪人压缩机**  
**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由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主营业务划分以及内部组织架构的调整,公司的部分固定资产(如压缩机生产设备)已通过实物出资方式调整为全资子公司的福建雪人压缩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人压缩机”)所有,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雪人压缩机拟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远东租赁”或“融资租赁机构”)申请售后回租融资租赁租赁业务,上述实物出资部分在压缩机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远东租赁融资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额度,单笔租期原则上不超过3年。现为满足融资需求,需由公司为雪人压缩机在融资租赁机构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被担保的债务:指雪人压缩机和远东租赁在2023年2月6日到2027年2月6日期间(以下简称“最高额期间”)签署的租赁合同所形成的远东租赁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在租赁合同期限内向远东租赁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其他应付和预付款项和远东租赁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财产保全担保费用等);因雪人压缩机违约而给远东租赁造成的损失。

2.保证期间:租赁合同期限内每笔债务履行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最高额期间是指合同约定的期间内最后一笔债务履行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

具体担保事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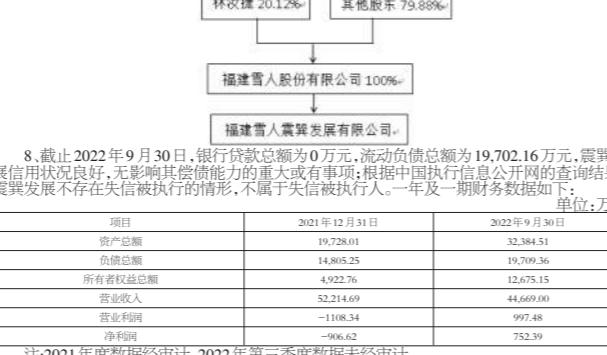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已经2023年2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相关规定,该项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福建雪人压缩机有限公司  
 2.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里仁工业区洞江西路8号  
 3.法定代表人:林汝波  
 4.注册资本:33,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时间:2019年4月12日  
 6.经营范围:压缩机、膨胀机、制冷设备、空调设备、机电设备、透平机械及相关零部件的制造和销售;压缩机、制冷设备的研发和技术咨询;制冷设备、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维修服务;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及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7.股权结构



8.截止2022年9月30日,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9,702.16万元,震巽发展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震巽发展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9,013.93	48,298.55
负债总额	20,746.85	23,677.03
所有者权益总额	8,867.07	24,621.52
营业收入	29,137.14	27,440.73
营业利润	-950.54	-430.43
净利润	-428.84	-100.32

注:2021年度数据经审计,2022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核对后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售后回租的融资业务主要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已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6,15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给上市公司的担保余额为64,825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的比例44.42%;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不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判决败诉或仲裁承担的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杭州龙华融资**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由福建雪人震巽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巽发展”)为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杭州龙华56%的股权,现为满足杭州龙华日常生活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风险可控,根据控股子公司杭州龙华业务发展的需要,杭州龙华向远东租赁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杭州龙华继续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杭州龙华继续向南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杭州龙华的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杭州龙华继续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杭州龙华继续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杭州龙华继续向南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单一授信额度,公司为杭州龙华的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杭州龙华继续向南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杭州龙华继续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杭州龙华继续向南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借款发生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杭州龙华继续向南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